岁月印记

我与高考的故事

杨廷华

在“伟大的变革——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型展览挂图中,我看到了一幅熟悉的老照片——1977年12月的高考场上,一位穿着花棉袄外套深色罩衣的女青年正在答卷,这个画面让我又想起了41年前我曾亲历过的那次高考……

1

本来我与高考应该是无缘的。

我是70届的初中毕业生,记得五、六年级时的语文课本曾是大开本的《毛主席语录》,由于初一误课较多,数学也学不进去,虽然作文经常被语文老师讲评,但自我感觉自己的初中毕业证也是徒有其名的。更重要的还有家庭出身等因素,使我无缘高中生活,但我从内心来说特别想上学、想读书,曾几次梦到过自己上高中了。

我的大哥是高中语文教师,一生喜欢读书写作。受其影响我从未放弃过读书,不论是在建筑工程队搬砖和水泥,还是参加工作后在照相馆从事人像摄影,新华书店都是我经常光顾的地方,当年不开架售书,书店营业员可以随便看书的场景令我羡慕不已,曾做梦在新华书店上班。

有朋友见我喜欢读书,说我应该去上上大学。但我自我总结最大的优点是有自知自明,一个名不副实的初中生,一个没有背景的外地人,一个服务行业的照相的,即使在推荐上大学的年代,这等好事儿我也是不敢奢望的。心想还是老老实实响应党的号召吧,干一行,爱一行,干一行,钻一行。好好学技术,为顾客照好相。用我姨姨多次对我的鼓励和嘱咐的话就是:“好好儿学,好好儿干,再以后你不就是现在的黄师傅、郭师傅?”(黄、郭是当年照相馆的技术权威,也是我十分敬重的两位师傅,不过以后我是不是应该成为他们那样的,我当时还真没有想好。)

2

1977年11月,下乡照相时的遇见让我产生了考一回的冲动。

一天晚上我们住在西梁外的呼斯梁公社,隔壁屋住的还有旗卫生系统的两位中年下乡干部,我过去串门,他俩拿着一个油印的小册子,一个提问,一个回答,我一听基本上都是哲学、政治经济学和时事政治方面的复习题,我感觉我也大多能回答上来。随后才得知,中央已宣布今年恢复高考,以省命题,内蒙古的考试时间是12月13日至15日。他们两人的儿子都在准备参加高考,下乡中碰到了一套难得的政治复习题,两人拿到手后先互相考问一番。原来如此!恢复高考这么重大的消息我是在乡下才知道的,我感叹我的信息闭塞、孤陋寡闻!随后我又释怀了,一个不合格的初中生和高考本来就没有多大关系。

第二天,我们赶到黑赖大队为农民照相,晚上和一个民办教师住在一个炕上,累了一天,我一会儿就进入梦乡了,一觉醒来时我看到那位民办教师正在烛光下学习(当年这里还未通电),我不知道他是一直没睡,还是睡了一会儿又起来学习的,只知道他正在加紧复习,准备参加高考。

3

下乡回来后,我的心动了。

上学读书对我的诱惑太大了,而且我已工作满五年了,按政策可以带工资上学。必须考一次!考上了圆我一个大学梦,考不上就继续照相嘛。然而,初中生能考吗?招生办答复,高中毕业或者相当于高中毕业均可报名,像我这样的情况需从旗商业局开出一个相当于高中毕业的证明。于是我开始马不停蹄开证明、填表报名……所有手续办好时,离高考只有两周时间了。在这两周时间中,我白天上班,晚上到达一中礼堂听补习课,眉毛胡子一把抓,碰到什么课就听什么课。

现在回想起来当年报志愿的环节也挺可笑,那时候志愿是在报名时就要填报的,每人可报四个志愿,我是初生牛犊不怕虎,凭着感觉走,记得第一志愿是北京广播学院的摄影专业,其余几个也都是外地院校。一天晚上听课结束后,我去住在一中家属院的连老师家请教,当他听了我填报志愿的情况后,叮嘱我一定要报一个区内院校,第二天我才去招生办把最后一个区外院校改成了内蒙古大学。

两天的考试,四份卷子,政治、语文、数学、史地。印象较深的是语文卷,百分制,其中作文70分,两个作文题任选一题,一个是《在红旗下》,另一个是《谈实事求是》。我写的是《在红旗下》,自我感觉良好。考试结束后,我凭记忆把作文又抄了一份,寄给了在老家当高中语文教师的大哥,他对我的作文评价挺高,据说他的不少学生还传抄了这篇作文。因为我对数学一窍不通,估计总分也高不了。好在考前期望值不高,所以考后失望也不大。

4

考试结束了,我又回到了为顾客摆姿势、打灯光、按快门等平静而忙碌的工作之中。

忙碌中的时间过得很快,有一天,几位女同事从街上回来后大喊大叫:“杨廷华,你快看个哇,榜上有你了!”我最有自知自明,知道自己不会上榜,也知道她们是在开玩笑,但转念又想,或许奇迹出现了呢?明知自己不会上榜,却又希望奇迹出现。我怀着复杂的心情走出了照相馆,马路对面的百货公司大门一侧,贴着一张大红纸,不少人正在围观,我迫不及待,一目数行,没有自己,再看一遍,还是没有……

红纸上面用毛笔抄写着二、三十个人的名字,这就是当年全旗高考的初选通知,那时候好像不通知成绩,到现在我也不知道当年到底考了多少分。

资料介绍,1977年12月的高考,是中国历史上唯一的一次冬季高考,570多万年轻人奔向考场,第二年春天,他们中的27万人走进了梦寐以求的大学校园。再往后他们大都成为中国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中坚力量。

5

1977年冬天的高考,似乎并没有改变我的命运。

然而却让我从中看到了希望,也让我重新审视了一遍自己。让我确信,读书可以充实自己,知识能够改变命运。我也确信,“条条大道通罗马”。

此后,我比较系统地参加了《山西青年》刊授大学中文专业的学习。1985年,内蒙古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始后,我坚持一边工作,一边考试。从1985年到1988年,四年时间,八次考试,终于取得了十二门课程的单科合格证。当我在电视台记者的岗位上领到了由内蒙古自学考试委员会和内蒙古大学共同颁发的“党政干部基础科”大学专科毕业证时,激动的心情难于言表。从内心深处感谢高考!感谢由高考延伸出来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制度!

6

41年过去了,弹指一挥间!

今天,我们的祖国繁荣昌盛,我们的生活今非夕比。这一切都离不开改革开放,更离不开改革开放的先声——恢复高考。尽管高考也有弊端,需要逐步改革完善。但我想说的是,对于目前的中国来说,最公开、最公正、最公平的人才选拔制度还当首推高考。

那年那月

父亲和他的剃头刀

王忠厚

我的父亲会理发,无师自通,且技艺高超。父亲为人理发,已有很多年头了。自小身体单薄的父亲,为了养家糊口,二十多岁就举家搬迁到远离村庄的牧场,给生产队放牧。因家住偏远的牧场,远离喧嚣的村庄,各种工具都是最原始和落后的,其中就包括理发工具。父亲珍藏的“三样宝”即是理发工具,一是一把月牙形、刀头短而宽的剃刀,平常被父亲宝贝似的打包在一块方圆盈尺的花布里,并放置在屋顶柁梁和椽笆的缝隙间。二是一块上等的麂石,父亲十分珍爱,专司磨锋之用。三是一根一米左右长的帆布条,剃刀一旦不快时,为救急之用,父亲就用左脚踩着帆布条的一端,左手握着另一端,右手握着剃刀,刀头沾水左右来回磨刀,一两分钟后即可继续作业。

我家住在布日嘎斯太河的西岸,河的东西两岸相距为一公里,在两岸方圆一公里零星散落着五户牧人,有十多位男性,而父亲就是他们的义务剃头工。只要有人招呼一声,他就在两岸奔走,分文不取,毫无怨言,乐而不疲,在他看来那不是付诸苦力,而是他学艺长技的试验场,如同经营其一亩三分地般,除草、浇水、施肥一样投入、倾心。

我不知道父亲的理发是向谁学的,但我知道自我记事起,父亲就一直为人理发,我和弟弟的头就是父亲亲自打理的。那时理发工具就是剃刀、梳子外加一把剪布用的大剪,只有剃刀是专用工具,其他都是就地取材临时凑合而已。

父亲剃头先用热水洗头,再用毛巾把头发捂住,几分钟后被捂热的头皮富有弹性,头发绵软,刀贴头皮,刀起发落,头皮不疼也不易被划破。

父亲剃头刀功犀利,中指、母指卡住刀面,食指比住刀背,一刀下去刀走发落,不是半个钟头一颗光头就干净利落的完成。

单身老牧工代二,从二十几岁就开始了牧工生涯,生产队的牛、马、羊他都轮流放牧过。他最爱剃的就是光头,光棍可怜,图清净利落,他走在哪里只要遇到水,吃赖下身子,三下五除二就把头清洗干净了,清凉又再火,乐不可支。他在牧场和我家作邻的十几年间,都是家父一手为其理的发,和家父的关系非同一般,他是连盘碗都用舌舔的人,吃点可口的饭菜和饮点小酒,都要把父亲拉上,在昏暗的煤油灯下细细品嚼。

牧工王三、武检的理发任务自然也落在父亲的身上。王三的老家和我邻亲曾是老邻居,故以舅相称,叫三舅。他家和我家是前后院落,关系相处极好,平时谁家吃点可口的饭菜,总要端上一碗互相递搭,视若亲朋,因而给他理发自然是家父份内的事。老武家在我家的下游大约一公里处,平时鲜有来往。家父常在牧羊的路上和其偶遇,约好晚上或早上为其理发。老武不大讲卫生,脸一个礼拜也洗不了几次,常被家父数落一通。老武的头与一般人不同,前后左右凹凸不平,剃头就得根据头型深入浅出,不得有丝毫的马虎,一不小心就有皮破血流的危险。就是这样不规则的头,父亲动起刀来也游刃有余,酣畅淋漓。

父亲最高超的技能就是为自己理发。给自己理发时,他左手拿着镜子,右手拿着剃刀,先剃左部,再剃右部,剃完后再用剪刀稍作修整,居然也像模像样,和技师所理异曲同工,足以以假乱真。他虽是牧工,多半辈子和牲畜打交道,但十分讲究卫生。他那张沧桑负重而黝黑的脸,每个礼拜居然要刮一次,虽然沟壑纵横,但总是鲜活光亮。

由于路途遥远,我十岁方上学读书。那时,除了公社所在地开始流行推子理发外,还没有理发店,许多村社还是古老的剃头法,女孩大都留长发,若理发就像剪羊毛一样,把发剪短;而男孩呢,则是至耳朵以上用剃刀齐楞剃下,再用剪刀把长发剪掉,虽然样子不雅观,但清凉泻火又舒坦。随着年龄的渐增,住户集中的村子逐步由推子替代了剃刀理发,古老的齐楞子盖式头越来越少。每天早上到牧,剃过头的同学露出嫩白的头皮,常被其他同学嘻笑追逐揣摸,有时玩笑过头,同学手脸间常留下道道抓痕。

在我就读三年级的时候,班里用参加社会劳动所得班费买了一副推子,放学或自由活动时,同学之间互相理发,虽然技能不高,但总比剃刀剃头要齐整得多。为了不再承受剃头之苦,我索性在一些古旧的的遗迹上,苦苦找寻那些风刷雨淋的斜铁,在路上或地畔捡拾丢弃的麻绳,家里啃过的骨头,一并去供销社换成钱。历经几个月的努力,共攒下三元钱,花了两元二角买了一副推子,用余下的八角钱买了一把理发剪。第一次独自做主,买了如此贵重的物品,回家后怕家父斥责,谎称是向班里借的方蒙吨过关。那时一个职工一月的工资才刚够买六把推子啊!

自此,家父依然如故给人理发,只不过工具由剃刀换成了手工推子。那把剃刀也被束之高阁,平时只用来刮自己的胡子,别无它用。

父亲在六十岁的时候,得了一场急病,不辞而别,到了另一个世界,从此这个世界少了一个剃头的文工。

岁月留痕

买粮的记忆

冯丽云

每当在超市挑选精装的米面时,我不由地会想起小时候跟着父母去粮店买粮的情景。

那时,树林召镇区仅有一家国营粮店,镇里居住的居民都得到那里去买粮。在计划经济年代,吃、穿等物资都得凭票证购买,如当时的肉票、布票、棉花票、粮油供应本等等。说到买粮,市民都得凭借粮油供应本(简称:粮本)买粮,粮本是每个拥有城镇户口的居民才有的待遇,它和户口本同等的重要,如同“身份证”一样,是一种身份象征。如果农业户口的学生考上大中专院校后,就能从所在乡政府开上户口迁移证、粮食迁移证去学校报到,这也就标志着自己跳出农门,从此吃上商品粮,成为乡邻们艳羡的对象,也实现了自己人生履历中一次质的飞跃。

粮本是当时城镇居民购买粮食所需的凭证,是国家为保证非农业人口的粮食供给而为每个人配给的粮食、食用油定额记录本。记得那时的粮本是手掌大小的红皮册册,封面印有“城镇居民粮油供应证”字样,翻开第一页是粮本的发行单位名称和粮本持有人姓名以及粮本编号、粮本发放时间。粮本里承载的信息主要有:每人每月享受的供应数量及当月购买情况记录,如购买时间、种类、数量、余粮等内容。

在那个年代,这个看似简单的小本本简直就是一个家庭的“命根子”,甚至比人民币都重要,即使你有再多的钱,没有粮本(或粮票)无处买得到粮食。常记得,母亲将粮本放在家里红油漆柜内的暗屉里,抽屉上把小锁头,在柜子外还要加把锁。每次买粮时,母亲将粮本装在她贴身的衣兜里,还不时地用手摸摸,生怕丢了似的。那个年代除了粮本能买到粮,国家发行的粮票也是买粮的凭证之一,但粮票比起粮本有更优越的作用,可以跨地区买到粮食。当时的粮票有全国通用和地方粮票两种,在我们内蒙地区发行地方粮票,只限在内蒙古地区使用,如果出差必须持单位介绍信去粮店换一定数量的全国粮票随身携带,在外地吃顿饭,即使买个馒头都离不开粮票。在镇里,就是在市面上买个月饼,也需要粮票,因为你吃的每一粒粮食都是计划经济下的产物。

每个家庭的粮食供应总量都是依据户籍而定,要与户口本相对应,按人供应口粮,成人和孩子的月供应量都有区别,成人每月27斤,小孩子从出生登记起每月7斤,以后每年增2斤,直至11周岁按成人量供应。这27斤粮食主要是白面、玉米面、玉米碴子、豆豆、黄豆等七八种杂粮,只有在过年时才会按人供应3—5斤的大米。即使国家给每个人定了量,也不能想买就买,是有计划的供应,也就是说居民买粮都有时间限制,具体时间要按居民居住的片区划分。如我家所在的居民组供粮日是25日,如果在24日就将粮食吃完了,想买下月的粮食,粮站也不会卖给你,不让你有寅吃卯粮的机会,必须等到25日这一天才有供应。所以那时的人们为了避免无粮可吃的窘境,都得计划地吃。记得我们有个邻居,家里专门备杆秤,每次做饭时,先称好粮食再下锅,生怕吃空了。母亲做饭时,也总会拿碗量盘,确定每次做饭的用量,故而家里从没出现过断顿挑肚子的情形。如果谁家青黄不接没了粮食,也只能硬着头皮向亲戚朋友去借。记得我的一个邻居,在没有粮食吃的情况下,曾从乞丐手里买过讨要来的小米。

当时,镇内的粮店位于长胜街东侧,粮食局大院北,进入粮店,南侧是开票、收款室,大厅正中有排长长的木头槽子横在地中央,南北走向两头与墙相连,将整个屋子分成内外两个区域,外面是市民购粮区,里面是堆放粮食的工作区。每个木槽里放置各种粮食,每节槽上有半截盖子,盖上放着台称、铁撮子等装具,木槽的外侧固定些木头漏斗。当我跟着母亲去买粮时,特别喜欢闻粮店内胡油、粮食的香味。进了店内,父亲总是先看看粮店小黑板上写出的粮食种类、价格等信息,端详槽里的粮食成色,然后到窗口处排队办理开票、交款手续。在那仅有的两个窗口前,多会儿去了都有人在排队,有时长长的队伍能排到门口。

记得每到该我们供粮的日子,街坊邻居就相约买粮,大人考虑到粮店人多,就先打发孩子们去排队,他们拎着面袋、拿着粮本随后赶来。人们在拥挤、嘈杂声中焦急地等待着,常常因为有人插队,出现争吵甚至动手打架的情景。从窗口眺进去,里面的工作人员接过粮本办完手续后,撕张单子用镊子夹住挂在头顶的铁丝上滑到外面的付货区,付货的工作人员取下单子,高声喊出名字照单付粮,买粮人听到叫号赶紧将口袋捅到漏斗下等待着粮食流入口袋。付货的工作人员手脚麻利动作快,有时,不等口袋完全抻到漏斗下,粮食就落入漏斗里,不小心会有粮食撒在地上。如遇这种情况,买粮人不高兴地怪怨几句,也不敢提出补偿的要求,因为那样的话但心会把付货的工作人员得罪了,生怕以后再买粮时给你来个缺斤少两。无奈只得将地上的粮食摊簿,尽管收起粮食里面夹和了杂质,还是小心翼翼地又装在另外的一个口袋里,没拿多余口袋的,就包在衣服的前襟里,一点也不能作害,那是金贵的口粮。每位买粮人对计量的准确与否观察得很细致,有时,会因台称杆的高低、也许就是一两的头绪与工作人员争执起来,工作人员抓把添进去让顾客满意而归。每当在街上行走时,经常会看到自行车驮有米面布袋的、或者背袋、扛袋的买粮人,头发上、衣服上常常漂浮着米面的粉尘。那时,父亲的自行车前梁、后架上驮着米面,我紧攥着后架上的铁杆,紧跟在后面走着。

记得那时粮店供应的粮食主要是玉米面,玉米窝窝吃多了胃很不舒服,常常伴有灼热感或吐酸水。于是,母亲常常调剂着给我们烙玉面饼子,或者在玉米面窝窝里拌些糖菜丝丝,或者换成钢丝面,或者做成一种叫“拿糕”的糊状食物。那时母亲常说:“唉,甚时候能紧饱吃上白面呀。”

母亲的期盼也寄托了那个年代人们共同的希望。进入90年代,放开了粮食市场,购买粮食的渠道多而便捷。母亲的愿望真的实现了,白面、大米尽管吃,玉米面成了猪饲料,那些被视作“命根子”的粮本、粮票退出了市场。人们在每天吃着精米、白面时候,却忘记了困难年代对粮食的渴望,开始对粮食不再珍惜,出现了浪费粮食的现象。特别是现在的孩子们,不愁吃不愁穿,还有各种营养品滋养着,他们不知道粮本、粮票是怎么回事儿,不知道曾经买粮的困难,更不会知道种粮的艰辛。

抚今追昔,我们真应该珍惜粮食,珍惜今天的幸福生活。